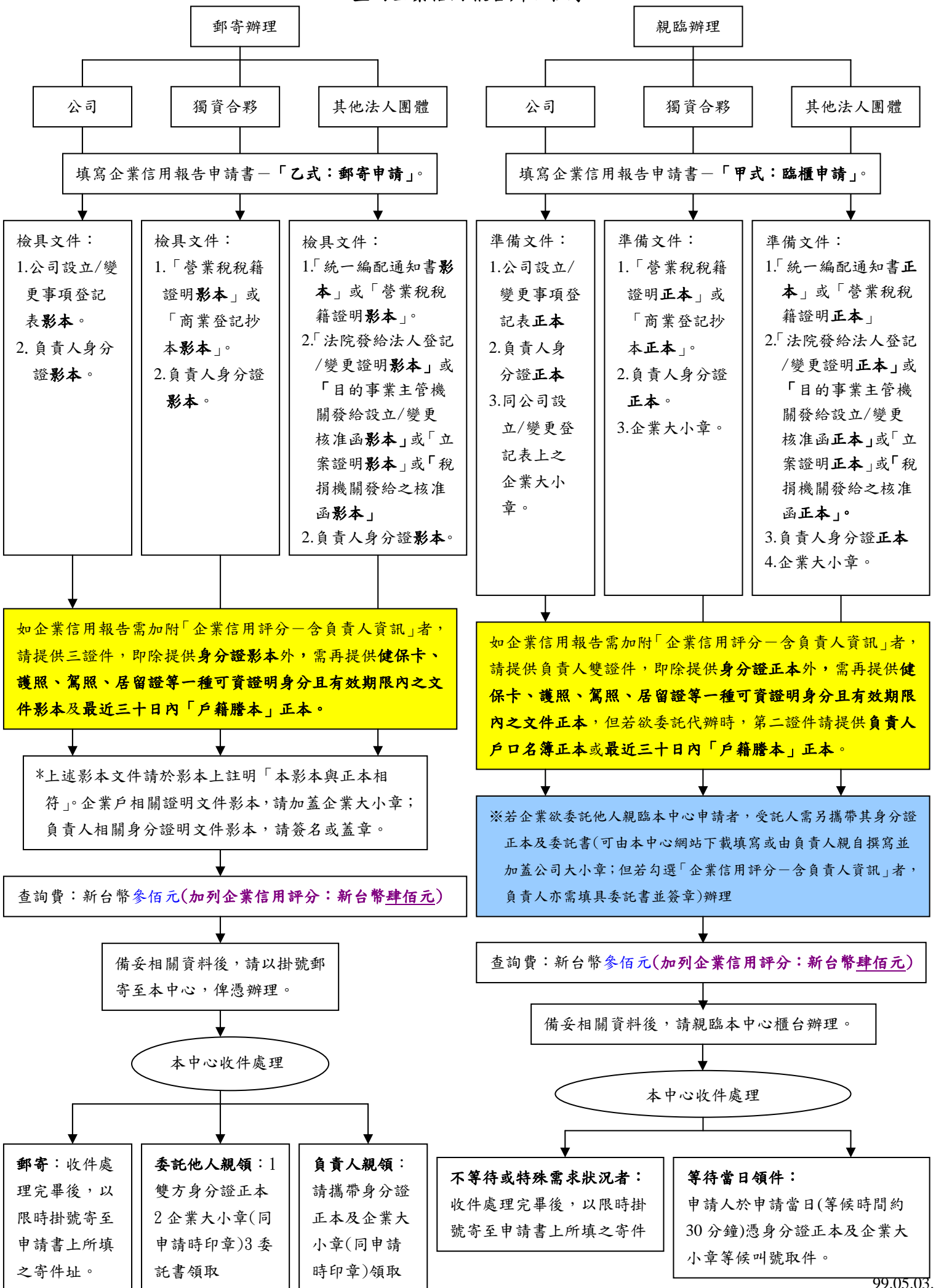


# 查詢企業信用報告辦理程序



※其他注意事項：1.查詢費：中文一份新台幣 300 元，英文一份新台幣 400 元，中英文各一份共新台幣 600 元，含「企業信用評分」之企業信用報告中文一份新台幣 400 元(目前暫不僅提供英文版)，每多加一份再加新台幣 100 元(不限中英文)。

\*檢具匯票者：抬頭為「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 2.若要申請英文信用報告者，請於申請書上填寫公司英文名稱。
- 3.信用報告郵寄至申請書上所註明之寄件地址，若沒註明寄件地址，本中心將寄至企業登記地址。
- 4.等待當日領件者，等候時間約 30 分鐘，但若當時申請人數較多時，則視實際狀況而定。
- 5.郵寄辦理者，處理時間之計算為自本中心收到信件起 3 個工作日，不含往返郵寄時間，但若經本中心查核需待進一步查證者，則不在此限。

6.本中心自 99 年 5 月 3 日申請企業信用報告可依自身需求於企業信用報告中加列「企業信用評分」資訊，但目前提供之企業信用評分資訊，範圍並未包含所有企業，僅包括如下：

是公司組織(包含股份有限、有限、無限、與兩合)、公司設立登記為核准設立、不是停止營業或延展開業、非上市櫃公司、非公營屬性、產業屬性可判斷、非金融保險業、不是本中心的會員機構、非投資業、信用歷史資料長度足夠、揭露期限沒有不良紀錄等；另若信用評分給予「固定評分」者，乃因有不良紀錄，但目前與金融機構仍存在正常授信帳戶之往來關係。

7.若有需要者，請於「企業信用報告申請書」中勾選以下 3 種選項之一項：

報告內容需加列「企業信用評分—不含負責人資訊」

報告內容需加列「企業信用評分—含負責人資訊」

報告內容需加列「企業信用評分—不含負責人資訊」及「企業信用評分—含負責人資訊」

但若勾選之選項有「企業信用評分—含負責人資訊」者，則需由企業與負責人個人共同聯名申請，否則本中心將不予提供該項資訊。

※如企業信用報告需加附「企業信用評分—含負責人資訊」者，請注意以下事項：

① 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

\*臨櫃辦理：請提供雙證件，即除提供身分證正本外，需再提供健保卡、護照、駕照、居留證等一種可資證明身分且有效期限內之文件正本，但若欲委託代辦時，第二證件請提供負責人戶口名簿正本或最近三十日內「戶籍謄本」正本。

\*郵寄辦理：請提供三證件，即除提供身分證影本外，需再提供健保卡、護照、駕照、居留證等一種可資證明身分且有效期限內之文件影本及最近三十日內「戶籍謄本」正本。

② 委託書：

\*臨櫃辦理：請負責人亦需填具委託書並簽名或蓋章

\*郵寄辦理：若欲委託他人臨櫃領取件者，請攜帶(1)負責人及受託人雙方身分證正本(2)企業大小章(同申請時印章)(3)領件委託書(可由本中心網站下載填寫或由負責人親自撰寫並加蓋公司大小章及負責人簽章)

③ 用印欄：需另於「負責人簽章」處，簽名或蓋章

查詢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00~下午 5：00，例假日恕不受理。

洽詢電話：02-23813939#232

掛號交寄下列地址，辦理查詢：台北市中正區 100 重慶南路一段二號十六樓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收